并回顾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一九七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第94(IV)号决议，[88]

又回顾贸易和发展理事会第十五届第一期会议于一九七五年八月十五日通过的关于发展中国家的偿债负担日益加重的第132(XV)号决议[89]以及第九届特别会议第三期(部长级)会议于一九七八年三月十一日通过的关于发展中国家的债务和发展问题的第165(S-IX)号决议，[90]

注意到贸易和发展理事会第十八届会议的报告[91]和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五届会议的临时议程[92]，

审议了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就详订贸发会议今后关于债务问题的工作细节所提出的说明，

关切到许多发展中国家偿还外债遭遇到很大的困难，因而不能进行或发动重要的发展项目，

关切地注意到官方发展援助的流量停滞不前，而向发展中国家提供的国际收支方面的支助亦不充足，

深信流向发展中国家，特别是受影响最严重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家和岛屿国家的资金净额，特别是有关发展援助的资金，必须大量和迅速增加，

意识到大部分发展中国家都无适当机会进入国际资本市场，而且无论如何，从这些市场得到的贷款都是利率高和偿还期短的，

1. **欢迎**若干发达国家作出的决定，为调整过去对最不发达国家的双边官方发展援助而采取的措施；

2. 但**注意到**这些措施并没有适用于贸易和发展理事会第165(S-IX)号决议执行部分第2段明确指出的许多发展中国家，这些国家正面临各种严重问题；

3. **要求**所有发达国家充分执行贸易和发展理事会第165(S-IX)号决议所载关于受影响最严重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家和岛屿国家，特别是它们之中的最不发达国家的债务问题的协议；

4. **并要求**所有发达国家和有关国际机构执行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关于发展中国家日益加重的偿债负担的第132(XV)号决议；

5. **欢迎**将下面两个项目列入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五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a) 审查按照贸易和发展理事会第165(S-LX)号决议可能需要执行的工作和采取的进一步行动；

(b) 针对有关的发展中国家的债务问题详订今后工作的细节；

6. **建议**多边发展金融机构向遭遇偿债困难的发展中国家提供额外财源；

7. **促请**所有发达国家在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五届会议上共同努力，就发展中国家面临的债务问题，通过面向行动的决定。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第九十次全体会议

33/160. 联合国国际多种方式联运公约会议

大会，

回顾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在第十八届会议上，授权政府间多种方式联运筹备小组，如果在第五届会议期间完成工作，就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第三十三届会议建议召开国际多种方式联运公约全权代表会议，[93]

注意到政府间筹备小组的工作尚未完成，因此不能提出关于这个会议的任何建议，

还注意到政府间筹备小组将于一九七九年二月二十六日至三月九日在日内瓦召开第六届会议，

---

[88]《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议事录，第四届会议》，第一卷，《报告和附件》(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76.II.D.10和更正)，第一编，A节。

[89]参看《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届会议，补编第15号》(A/10015/Rev.1)，第三编，附件一。

[90]同上，《第三十三届会议，补编第15号》(A/33/15)，第一卷，第二编，附件一。

[91]同上，第二卷。

[92]同上，附件二。

[93]同上，附件一，决定(h)。

1. **决定**召开国际多种方式联运公约全权代表会议；

2. **要求**政府间筹备小组在第六届会议上提出关于在一九七九或一九八〇年召开联合国国际多种方式联运公约全权代表会议的适当日期的建议；

3. **还要求**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在一九七九年三月的第十届特别会议上，根据政府间筹备小组的建议，来审议这个问题。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第九十次全体会议

33/161. 将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改建为一个专门机构

大会，

回顾其一九七四年五月一日载有《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宣言》和《行动纲领》的第3201(S-VI)号和第3202(S-VI)号决议，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二日载有《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的第3281(XXIX)号决议、以及一九七五年九月十六日关于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的第3362(S-VII)号决议，

并回顾在这方面一九七五年三月十二日至二十六日在利马举行的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第二次大会通过的《关于工业发展与合作的利马宣言和行动计划》，[88]特别是其中关于体制安排的第五节，

又回顾大会第3362(S-VII)号决议赞同将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改建成一个专门机构，并在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第31/161号决议和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九日第32/167号决议中重申这个立场，

着重指出将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改建成一个专门机构，将有助于加强该组织促进发展中国家工业化以及促进国际工业合作的作用和能力，

感到遗憾的是虽然三年多以前已决定将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改建成一个专门机构，而一九七八年二月二十一日至三月十一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的联合国关于建立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专门机构的会议也取得了进展，可是该会议仍未能达成协议，

注意到联合国关于建立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专门机构的会议的报告，[89]以及联合国秘书长关于该会议的报告，[90]

1. **重申**有迫切必要将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改建成一个专门机构，这样才能扩大该组织的活动范围和职责，使它能在联合国系统内的工业发展领域发挥中央协调作用，提高它的自主权，增加它以最有效的方式援助发展中国家的能力，以及加强它的业务效率和功能；

2. **决定**于一九七九年三月十九日至四月十二日期间在维也纳召开一个为期两周，必要时三周的全权代表会议，以便最后拟定和通过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作为一个专门机构的章程；

3. **请**秘书长依照大会第32/167号决议第2至5段的规定，为会议作出必要的安排。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第九十次全体会议

33/192. 联合国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会议[91]

大会，

回顾其载有《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宣言》和《行动纲领》的一九七四年五月一日第3201(S-VI)和3202(S-VI)号决议，和载有《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的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二日第3281(XXIX)号决议，

又回顾其一九七五年九月十六日第3362(S-VII)号决议第三节，第7段，其中决定于一九七八年或一九七九年举行联合国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会议，

回顾其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第31/184号决议、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五日第32/115号决议和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九日第32/184号决议，

[88] 见A/10112，第四章。

[89] A/CONF.90/12。

[90] A/33/239。

[91] 同时参看第十节，B.4，第33/447号决定。